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9 月 30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3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3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9 月 24 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6 年 9 月 24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号楼 42 层多媒体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议案 1.00 至议案 3.00 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3) 股东为 QFII 的，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29 日 9:30-18: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号楼 42 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

(1) 联系人：陈家琪

(2) 联系电话：0755-33300868

(3) 传真：0755-36993152

(4) 电子邮箱：ir@jamepda.com

(5)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号楼 4201

5、参加股东会需出示前述相关证件。

6、本次参与现场投票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9 月 14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868”，投票简称为“杰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9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30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9 月 30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